

A S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UN IRRADY

Distr.
GENERAL

APR 5 1989

UN/SA COLLECTION

A/44/203
S/20549

30 March 1989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大会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第四十四年

暂定项目表*项目32

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

和平与安全的影响

1989年3月28日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常驻

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政治局委员兼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外交部长谢瓦尔德纳泽先生对塔斯社记者在1989年3月23日提出的有关阿富汗的问题所作的答复。

请将答复全文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32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别洛诺戈夫(签名)

* A/44/50/Rev. 1.

附 件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外交部长对塔斯社

记者在 1989 年 3 月 23 日

提出的问题所作的答复

问：你认为是什么原因使阿富汗境内的最近局势不仅仍然紧张而且可能趋于更加复杂？

答：1988年4月14日《日内瓦协定》的签订为全面解决阿富汗问题展示了广阔的前景。《协定》的基本精神和要素是消除无助于解决阿富汗内部不和和倾轧的各种外来因素，并使阿富汗人民确切体认到必须作出积极努力，通过和平谈判、政治妥协和化解紧张等手段，寻找解决阿富汗人民之间不和的途径。

要不是阿富汗对谈判作出积极贡献，则在日内瓦缔结这些《协定》是完全不可思议的。

阿富汗政府在国内采取民族和解的政策，在国际上它也一直孜孜致力于肯定这项政策。事实上，是阿富汗政府建议应依照国际法列入外界不得干预、保证不恢复这种干预和由于阿富汗问题的解决撤离外国部队等条款。

阿富汗政府在日内瓦以各国公认的正式身份参加谈判，其态度严肃、用心诚恳。它对苏联部队撤离阿富汗的问题充分遵守《日内瓦协定》的规定，并严格遵守不干预他国事务的规定。

各方的利益为何和它们会从充分执行《日内瓦协定》得到什么好处？

对阿富汗而言，《日内瓦协定》使战争得以停止，并通过阿富汗内部的对话和建立基础广泛的政府，达到政治解决。

在巴基斯坦领导方面也解除了在其相邻的阿富汗境内驻有苏联部队而感到的疑虑，并有真正的机会解脱在其境内的阿富汗难民对其经济和政治造成的沉重负担。

苏联的士兵有机会撤离回国而同时能在其国境南边维持一个不结盟、拥有主权的友好阿富汗。

美国则不必再在军火方面耗费几十亿美元供应阿富汗的反对派。此外，在许多方面影响苏美关系的这一项紧张情况的复杂焦点也得到了化解。

因此，《日内瓦协定》的签订是由于这些协定均衡地考虑到阿富汗本身的利益和涉入冲突的其他各方的利益。而且只有缔约各方明确地互相落实它们的承诺才能实现《协定》缔结时所欲达成的目标。阿富汗局势一直受到关切和感到忧虑的主要原因不是《日内瓦协定》有任何不足之处，而是因为这项《协定》至今尚未获得充分执行。

苏联和阿富汗两方在开始撤离苏联部队时都假设外国对阿富汗内政的干预——主要来自巴基斯坦领土——都将依照《日内瓦协定》完全中止，因此以后不再需要苏联军队留守，协助抵制这种干预。

目前在阿富汗境内已没有一名苏联士兵，但内战却持续不停，而且比以前更加剧烈。如果我们要探究真象，就得再次从《日内瓦协定》找出原因。其原因是关于停止干预阿富汗内政的规定——在日内瓦签字的四份文件中最重要的一项处理问题（不干预协定）——完全受到巴基斯坦的漠视。

在《协定》第二条中提到互相尊重主权、政治独立、领土完整、国家统一和安全，以及每一缔约国有自由确定自己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的权利。每一缔约国有义务不以任何形式使用武力破坏另一缔约国的政治、社会或经济秩序，或推翻或改变另一缔约国的政治制度。一个缔约国的领土不得用来破坏另一缔约国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稳定的原则也获得肯定。同时还明确载列每一缔约国有义务不进行武

装干涉、颠覆或军事、政治或经济干预的任何行动，并制止为对另一缔约国采取敌对行动而在其领土内训练、装备、资助和招募雇佣军，或派遣这些雇佣军进入另一缔约国领土。此外还有具体条文禁止进行敌意宣传，和在每一缔约国领土内不接纳对另一缔约国的恐怖主义集团、破坏分子或颠覆分子，以及禁止在其领土内的营地出现和窝藏这些团体和训练、装备和资助这些团体。

在本条中，缔约国还相互保证避免以任何借口，直接或间接地促进、鼓励或支持叛乱或分离主义活动，也避免采取任何其他破坏统一或破坏或颠覆其政治秩序的行动。

现在让我们看看实际情况。伊斯兰堡实际上已经违反了本条内的全部十三个条款。正在广泛进行旨在以武力推翻阿富汗共和国合法政府的颠覆、恐怖主义行动和其他活动的所谓的“七派联盟”各成员团体已获准在巴基斯坦境内维持相当明目张胆的、公开的基地。这些团体的战斗人员受训和整补的营地和基地不但没有被关闭，反而更形活跃。这些雇佣兵不但获得巴基斯坦当局的纵容和公开支持，而且还取得巴基斯坦的武器，进入阿富汗的领土，从事土匪、谋杀和暴力行为。通过巴基斯坦领土，正继续不断地有越来越多的武器，包括重武器和弹药运交给这些叛乱分子。他们还获得巨额的财政津贴。甚至西方国家也报导，已经证实有巴基斯坦的军官直接参与对抗阿富汗的战斗。几天前，已在阿富汗国境内深处捕获到巴基斯坦军人。特别受人关注的是，已有巴基斯坦部落单位（“马里希人”）参战的作用：我们认为，这就需要由联合国及其机构特别调查《日内瓦协定》是否受到遵守。

巴基斯坦由于准许在其国境内成立所谓的临时政府，即“七派联盟”，亦已粗暴地违反了它的义务。成立该政府——它不但不应称为政府，而且也完全是巴基斯坦的附属品——显然应该当然令人联想到齐亚·哈克的巴基斯坦—阿富汗邦联构想的重现；这特别是因为现任总统，古拉姆·伊斯哈克·汗将不会排除重拾此一构

想的可能。因此，这当然也就涉及到它继续进行旨在破坏阿富汗主权、政治独立和领土完整的干预行动。

问：西方国家是否倾向于认为在苏联撤军后开启阿富汗战火的原因之一乃是苏联继续供应武器。

答：我们的最高当局曾明确宣布，苏联愿意在其他各方亦停止向所有阿富汗交战各方供应武器的情况下停止供应武器。我们的此项提议仍然有效。但是，我们不会单方面停止，这特别是因为我们的军事援助完全没有违背《日内瓦协定》的任何规定。我们是根据苏联同阿富汗共和国间的双边协定提供此类武器的。可是，通过巴基斯坦或由巴基斯坦提供武器给阿富汗反对派却是另一回事。不论由谁供应，这些武器的运送都是非法的。作为日内瓦一揽子协议的一个主要组成部分的阿富汗和巴基斯坦间的双边协定明文禁止此类武器供应。请让我再度澄清下列疑点：如果问题是通过巴基斯坦之外的地点的武器供应问题，则不构成严格法律意义上的违反《日内瓦协定》问题。可是，事实上，问题正发生于几乎所有的武器都来自巴基斯坦。

由巴基斯坦领土向阿富汗叛军供应武器实质上已构成实际鼓励对阿富汗国家的侵略。因此，这就必然违反了《日内瓦协定》的文字规定和基本原则。但是，我仍要着重指出，我们愿意在相互的基础上终止向阿富汗任何一方供应任何武器。

问：能不能说，苏联正在重新考虑它有关为了解决阿富汗问题而展开政治接触的立场？

答：不能。这样归结是错误的。我们打算继续积极地在一切我们的国际性会议和协商——即同联合国秘书长、各国政治家和美国领导人的协商——过程中支持解决阿富汗问题的构想。因为我们所赞同的可以作为实现阿富汗和平的基础的各项原则——无条件遵守《日内瓦协定》、展开阿富汗内部对话和设立具有广泛代表性的政府，即设立所有对抗力量和团体都应享有发言权的政府——均已受到普遍的确认。

关于阿富汗问题的讨论，与不同的方面讨论就得到不同的结果。例如，在巴基斯坦，讨论进行得并不顺利。这其实是我们已经料到的，但是，你们都知道，为了不错过任何一个看来渺茫的机会，我们还是决定前往伊斯兰堡。在伊斯兰堡，巴基斯坦曾向我们保证严格遵守《日内瓦协定》。事实上，连苏联—巴基斯坦的正式联合声明也这样说。我们相信，有些政治家充分理解该国在日内瓦所承担的责任，并对《日内瓦协定》的执行表示关注。但是也有一些有势力的人士不肯放弃其扩张主义和沙文主义政策。我们认为，最近我们在德黑兰举行的会谈富有成效。我们赞成与阿富汗反对派继续会谈，但是，不能谈阿富汗内部解决的具体办法。这种办法只能由阿富汗人自己来谈，不由别人越俎代庖。

为何好战的反对派和一些其他派别不愿同阿富汗政府谈判呢？理由很简单，他们指愿在军事上迅速获胜，取得阿富汗问题的军事解决。然而，事情并没有象某些人所期望的那样发展。当然，战争就是战争，胜败是不由人的。贾拉拉巴德的战斗情况显示，阿富汗人民、人民民主党和以纳吉布拉总统为首的国家领导人得力于民族和解政策，当阿富汗受到来自巴基斯坦领土的干预时能够团结御敌。

我希望布托总理几天前所说的话是真的。那就是，巴基斯坦不愿卷入阿富汗的内部冲突，巴基斯坦希望阿富汗得到和平。

问：在西方和国内有越来越多的人问苏联派兵到阿富汗是不是错了？

答：每种情况都不同，回答这种问题的唯一办法是首先认真检讨造成这种情况的所有具体因素。我们和阿富汗领导人共同达成的结论是：阿富汗问题没有军事解决办法。这是对你的问题的回答。但是对方也必须达成这一结论，因为这是唯一正确的结论。新的政治思维的逻辑并不是抽象的。正是基于这种思维我们才能订立《日内瓦协定》，撤退部队并在联合国赞同解决阿富汗问题的基本原则。

撤军不是一项容易作出的决定。我们知道，撤军后我们自己和我们的阿富汗朋友会面对种种复杂的情况。但是，截至1989年2月为止我们在阿富汗的军事

留驻决不是苏联与阿富汗之间合作和交往的全部内容。 我们会继续协助阿富汗人民赢得渴望的和平与安宁。 这是我们向阿富汗人民提供经济、社会和文化援助的目标。 当苏联军队仍在阿富汗的时候以及自撤军以来我们一直在大规模提供上述援助。 各个加盟共和国、许多地区、主要工业中心以及个别部门和企业都在提供这种援助。

要是阿富汗人民仍然陷于一场持久战之中，我们会帮助他们抵抗外来干涉，争取自由和独立。 但是我要重申，我们百分之百地支持第一项选择办法。

问：关于巴基斯坦干涉阿富汗内部事务的问题，你曾经提到非正规部落军。 这些部落军和其他方面自然应当视为巴基斯坦对阿富汗共和国作战的直接同谋？

答：许多独立来源已经证实，外国军队穿着阿富汗民族服装在阿富汗领土内参与军事行动。 如我刚才所说，这是有证据的。 很难相信这些非正规部落军——巴基斯坦公民——未经巴基斯坦当局准许就会自行参与军事行动。 即使说他们是“志愿军”，为何没有志愿军参加政府部队一方？ 这样又会导致战争的升级。 最好还是避免那些可能会使阿富汗内部冲突更趋复杂和难以解决的事情发生。

目前，导致阿富汗流血战争经久不息的主因是蓄意破坏《日内瓦协定》的巴基斯坦军方人士所采取的阻挠政策。

国际社会有义务谴责巴基斯坦，坚决要求巴基斯坦履行它在日内瓦所作承诺。我们认为，对于所有寻求新的、文明的国际关系的人来说，这并没有超出他们的能力范围。

问：美国作为《日内瓦协议》的担保人起什么作用？

答：根据《国际担保人宣言》，美国和苏联共同承诺决不干涉阿富汗内政，并呼吁其他国家也这么做。 看看阿富汗国内和周围发生的事情，就可得到对你的问题的具体答复。

问：如你所知，武装反对派对他们在公开的战场上的力量没有把握，希望能对喀布尔实行经济封锁，而不顾他们正在使阿富汗首都人民遭受饥饿和苦难这事实。

答：是的，他们企图这样做，但来自苏联的供应品正在运进喀布尔。现已建立空中桥梁，向和平的喀布尔居民供应他们所需的一切。喀布尔至苏联边界的道路是通的。

我要特别强调，我们并不只援助首都，而是援助所有需要援助的阿富汗人民，无论他们住在政府控制地区还是住在反对派控制地区。我们支持向需要援助的每一个人提供真正的人道主义援助。在拯救儿童、妇女和老人的生命时，必须一视同仁。我们不能不赞同那些“战地指挥官”在阿富汗按照这种原则采取的各种行动。与此同时，有些国家表面上声称，通过联合国渠道向阿富汗提供的援助必须不带有任何政治色彩，而它们自己却完全出于政治动机，以此为借口，在这场血腥战争中加深他人的苦难，加剧本已紧张的局势。

反对派集团及其支持者为了弥补他们在贾拉拉巴德和其他一些战略要地遭受的挫折，采取了极其野蛮的战略，他们袭击喀布尔国际机场、危及旅客、民用货物和在该机场降落的民航飞机的安全。你也知道，在一次轰击中，有一架苏联飞机被炸坏。我还要告诉你：我们正通过喀布尔机场空运人道主义援助物资给阿富汗人民。我们在喀布尔设有一个很大的使馆，还有不少文职专家留在那里。任何人要想危害这些人的安全，我们将对他们采取果断行动。

问：你认为何种政治行动可能促进阿富汗事态的缓和？

答：戈尔巴乔夫先生去年12月在联合国大会发言时详尽介绍了全面解决阿富汗问题的切实可行的方案。我们所有的建议，包括关于召开阿富汗问题国际会议的主张，仍然公开有效。我们认为阿富汗的邻国可发挥重要作用，因为它们比任何国家都更能体谅阿富汗的处境。我们必须举行一次安全理事会会议，来讨论《日内瓦协议》的执行情况，或者不如说讨论巴基斯坦如何破坏了该协议。为了联合国监测机构能够进行这项工作，必须在阿富汗—巴基斯坦边界建立永久性哨所，特别是在通往贾拉拉巴德的公路的起点托尔哈姆。

问：《日内瓦协定》的失败会给其他区域冲突的解决带来什么影响？

答：问得很有道理。《日内瓦协定》的签署给国际上带来一阵积极的感觉，人们终于看到一条现实的途径，通过谈判，政治上的明智和贯彻新政治思维的理想来，打个比方，治愈流血的创伤。

从南部非洲局势、伊朗—伊拉克战争的结束、以及对解决中东问题和柬埔寨问题的兴趣迅速增加，都可看到在日内瓦树立的榜样所起的和平影响。然而，目前正在阿富汗发生的事情都鼓励了那些主张在所有出现麻烦的地方采用暴力解决的人。

我还要指出：正当阿富汗的邻国，如中国和伊朗，以及不结盟运动中的众多其他国家和许多伊斯兰国家的政治天平开始倾向于阿富汗问题的政治解决时，《日内瓦协定》的实行发生问题，给阿富汗问题今后的解决过程投下了阴影，造成种种影响深远的国际后果。我想指出印度在上述方面所起的积极作用，这个国家在国际事务中享有特别的权威。

我最后强调，我们仍然相信，巴基斯坦国内赞成与阿富汗和苏联保持和平睦邻关系的力量将占上风，理智终将压倒鲁莽和野心。

我们的立场归根结底就是：坚决支持希望在阿富汗结束流血和建立一个基础广泛的政府的以纳吉布拉总统为首的阿富汗领导人。
